

安徽同曦金鹏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时间、方式、召集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的规定，无需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1 月 29 日上午 9：00。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1 月 18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

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及公司简称的议案》

根据公司产品结构调整、产业转型升级的业务发展需要，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公司名称拟由“安徽同曦金鹏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安徽同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简称拟由“同曦铝业”变更为“同曦环保”。具体变更以工商部门审核为准。

(二)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根据更改后的公司名称，对《公司章程》第一章第三条、第四条进行相应修改。

同时，公司拟变更经营范围，变更后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抗菌环保无醛新型材料、铝型材、工业铝材制品的研发、生产、销售；环保橱柜、智能家居、智能门窗、铝材深加工的研发、生产、销售；抗菌产业技术咨询与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根据经营范围的变更，公司对《公司章程》第二章第十三条进行相应修改。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2、自然人股东由代理人代表出席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5、办理登记手续，可信函、

传真及上门方式进行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9年1月29日7时至9时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张龙非，联系电话：0552-6567803；传真：
0552-6567803

(二) 会议费用：参会股东交通费及住宿费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 10 天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安徽同曦金鹏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安徽同曦金鹏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14日